

## 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饮马河湿地公园雨水调蓄工程

#### 环保验收评审意见

2021年1月23日,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饮马河湿地公园雨水调蓄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北京市市政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宁夏建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宁夏两山规划咨询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及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工程设施及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召开验收评审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的汇报,查阅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核,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饮马河湿地公园雨水调蓄工程位于固原市古雁岭生态文化园内,西至雁岭北路道路中心线,东至饮马河坑底水面边界,南至固原六中围墙边界,北至现状郭庄村边界。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6^{\circ}16'17.99''$ , 北纬 $36^{\circ}01'38.29''$ 。

根据《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饮马河湿地公园雨水调蓄工程环评表》及现场勘查情况,本项目总规划占地面积 $48074\text{m}^2$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硬质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土方工程、灌溉系统恢复工程和排水工程。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1963万元,设计环保投资327万,环保投资

占总投资的 16.66%，实际总投资 1963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61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18.4%。

## 二、项目审批情况

2019 年 2 月，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宁夏智诚安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饮马河湿地公园雨水调蓄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19 年 4 月 15 日，固原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固环函[2019]42 号）。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竣工。

## 三、项目建设变更情况

通过查阅工程设计、施工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更。

## 四、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 （一）施工期

#### （1）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主要是施工废水，产生量较小，经临时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洗漱等生活污水，施工人员均不在区域内食宿，洗漱废水全部收集后用于泼洒抑沉。施工期的施工废水均得到妥善处理。

#### （2）废气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主要通过以下：①施工过程中，建设工地路基施工采用封闭式施工，施工场地四周设置围护栏；②运输车辆严格按照渣土规定，运输过程中遮盖防尘篷布，不超载；③施工期加强施工现场浮土及时清理和喷水降尘管理；④施工期的采用商品混凝土，不新设拌料场地；⑤施工过程中，设置专用场地堆放建筑材料，堆放过程中加盖苫布防护，使其对工程沿线环境空气

影响降到最低。

### (3) 噪声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治理措施如下：①严格控制施工时间，禁止在 22 时至次日 6 时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②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定期维修保养，确保正常运行；③合理安排施工进度；④合理安排运输路线，施工物料进出与周围居民人流分开，减少运输车辆对周围居民生活影响；⑤合理规划施工工序，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大量动力机械设备，尽可能远离周围敏感点布设。经调查施工期间本项目所在区域居民关于噪声有投诉，但均已得到妥善处理。

###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不设施工营地，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为 0.02t/d。建设单位应在施工临时用地设置密闭的垃圾存放装置，废物分类集中收集，及时清运处理，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管道工程施工期间产生的施工垃圾主要为管道施工过程中建筑材料在拆装后产生的少量建筑垃圾，包括场地清理产生的植物残体、碎砖石等，由建设单位运至政府指定地点堆放处置即固原市城区建筑垃圾消纳场。

### (5) 生态环境

本项目临时占地所在区域植被覆盖率低，施工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清理和恢复；在施工过程中地表裸露，建筑材料和土方运输过程中容易遗洒，定期清洁施工场地；施工完毕后对破坏的地表及时采取硬化、压实。

本项目绿化工程铺装总面积 2531m<sup>2</sup>，绿化面积 8840m<sup>2</sup>，恢复现状绿化面积 1768m<sup>2</sup>，保留现状绿地 13185m<sup>2</sup>，胸径 6cm 以上、地径 5cm 以上臭椿、旱柳、火炬树等乔木 230 株，高度 0.5m 以上醉鱼木、沙地柏、水栒子等灌木 392 株，以 36 株/m<sup>2</sup> 铺满形式种植芨芨草、马蔺、狼尾草等 3239m<sup>2</sup>，籽播苜蓿、百脉根等地被植物 5601m<sup>2</sup>。

(二) 营运期

本项目建成后提高了饮马河周边的民居的城市景观及污水收集率，减少污染，改善水质。有利于提高当地的截污、纳污能力，本项目营运期间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五、结论

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的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饮马河湿地公园雨水调蓄工程，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落实到位，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长：马端

验收组成员：郭思远 张雄 杨明宇

2021年1月23日